

社團法人高雄市興隆慈善會 函

受文者：左營高中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5 日

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蓮潭路 151 巷 2 號

發文字號：高社法人興字第 111012 號

電話：07-581-9775 余小姐

附件：助學金專案申請書、學生清冊。

主旨：本會為鼓勵學生不因家庭清寒或變故而失學，能在本會關懷扶助下繼續升學，提供助學獎學金之方案。

說明：一、有關獎助對象為：低收入戶、清寒邊緣戶或急難戶，為協助調查，請貴校提供受助學生名單。

二、每校二十名。每名三千元。請檢附學生清冊。

三、申請時應檢具之證明文件：(一)學生證影本(二)戶籍謄本。(三)低收入戶或清寒證明(四)災難、變故或重症證明：如身心殘障手冊、重大傷病卡、醫療診斷證明書等(五)非低收入戶之邊緣戶，可由校方或老師推薦。

四、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 10 月 15 日。

五、發放時間：本會大會時發放，屆時再通知。

正本：左營高中、新莊高中、鼓山高中、中山高中、楠梓高中、三民家商、海青工商  
中山附中(高中部)

副本：本會留存。

理事長：

柯樹木